

证券代码：835085

证券简称：新拓云联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北京新拓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拓展更多业务，增强公司的竞争力，公司拟在海南省海口市设立全资子公司“海南新拓云联科技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公司名称、注册地址和经营范围等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核通过为准），子公司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 100 万元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相关规定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故公司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 年 8 月 3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》议案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

权 0 票。本次对外投资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尚需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。

(六)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涉及技术开发新领域，整合公司现有业务及实控人所有的技术资源和行业影响力，开展技术开发与服务。项目主要以技术开发与服务为主导，业务可开展的范围包括各行业的技术开发，拟配备相关的技术人员、管理人员和销售人员，拓宽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。

(七)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八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海南新拓云联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

主营业务：技术开发、咨询、服务、转让、推广；软件开发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；摄影摄像服务；教育咨询；销售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电子产品、通用设备、办公用品、五金交电、通讯设备、家用电器、照相器材、家具；经营电信业务；广播电视节目制作；电影发行；网络文化经营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核通过为准）。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北京新拓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现金	100 万元	100%	0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：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系认缴出资，由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投资不涉及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拓展更多业务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。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和经营业绩增长具有积极的作用，实现公司长期持续的发展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战略发展需要，拓展公司业务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，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及子公司风险管理，努力防范上述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，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，为公司长期发展培育新的效益增长点，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新拓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新拓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4日